**绩效评价报告**

|  |  |
| --- | --- |
| **项目名称：** | 北塔区残疾人联合会儿童康复训练设备采购项目 |
| **项目单位：** | 邵阳市北塔区民政局 |
| **委托单位：** | 邵阳市北塔区财政局 |
| **评价机构：** | 湖南骏新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

**二○二三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湘骏会绩效评字[2023]第033号

**北塔区2023年度残疾人联合会儿童康复训练设备**

**采购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为加强财政项目资金绩效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和《关于人大预算审查监督重点向支出预算和政策拓展的指导意见》等相关文件规定，邵阳市北塔区财政局组织三方机构和专家成立绩效评价工作组，对2023年北塔区残疾人联合会儿童康复训练设备采购项目实施情况开展了绩效评价，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本项目投入资金78万元，实际使用资金76.6万元。资金来源于区级财政资。主要用于建设邵阳市北塔区医康教融合基地及儿童康复训练设备采购，用以对残障儿童开展心理普查工作、语言障碍筛选及评估，针对检查情况对学生的健康发展带来帮助。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专项立项背景**

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残疾人事业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进一步保障残疾人民生、促进残疾人发展，在趣味区政府的高度重视下，在上级业务部门的指导及相关部门配合下，北塔区建立了邵阳市北塔区医康教融合基地。

为本项目能顺利实施，北塔区民政局成立了北塔区残疾人联合会儿童康复训练设备采购项目工作领导小组，负责本项目工程开展的相关事宜。项目完工后，由北塔区民政局和北塔区残疾人联合会负责督察与验收。

**2、项目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专项实施周期为2023年6月至2023年11月。专项设置了“建立邵阳市北塔区医康教融合基地”、“北塔区残疾人联合会儿童康复训练设备采购”2个项目。

招标文件订单内容如下：

 **单位：元**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数量 | 价格 | 备注 |
| 1 | AI智能心里检测仪 | 2台 | 350000 |  |
| 2 | 构音评估与训练系统 | 2台 | 296000 |  |
| 3 | 立式大3p空调 | 4个 | 34400 |  |
| 4 | 办公桌椅 | 4套 | 5120 |  |
| 5 | 沙发 | 4个 | 14320 |  |
| 6 | 茶几 | 4个 | 14320 |  |
| 7 | 地板 | 100单位 | 17800 |  |
| 8 | 水电 | 4单位 | 2320 |  |
| 9 | 墙围 | 120单位 | 16560 |  |
| 10 | 吊顶方通 | 120单位 | 15360 |  |
| 11 | 测量表 | 4套 | 1992 |  |
| 合计 | 768192 |  |

**3、项目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该专项计划投入区财政资金78万元，其中：区财政专项资金即直接经费78万元。纳入本次评价的是2023年度该专项区财政专项资金即直接经费78万元。截至2023年11月16日，专项直接经费实际到位78万元，实际支出76.6万元，结余1.4万元，预算执行率98%。

**（二）项目绩效目标**

通过在中小学、幼儿园、托养机构建设医教康融合基地，已诊断、治疗为基础，对儿童出生缺陷和发育障碍早发现、早干预、早治疗；以教育为根本，通过系统化教育促使儿童身体金额能、心智水平达到或最大限度接近响应年龄阶段标准水平。以康复为手段，针对儿童身体或心里缺陷，采用专业化手段，促使功能恢复。并将康复与教育衔接，医疗与康复并进，残健儿童共读。发挥医疗、教育、康复最大效用，为残疾儿童创造最大、最优发展空间，为残疾儿童终身发展奠定基础。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绩效评价目的**

通过对专项实施全方位、全过程的绩效评价工作，全面了解专项决策管理水平、产出与效益、资金使用情况，总结经验，发现问题，提出建议，进一步优化科研项目管理水平，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为下一步预算资金安排提供重要参考，并将绩效评价结果公开应用。

通过考察2023年北塔区残疾人联合会儿童康复训练设备采购项目中资金使用情况、财务管理状况以及为加强管理所制定的相关制度、采取的措施等，对康复训练设备采购的资金与成本、管理与效果进行分析，以结果为导向重点关注项目的产出与效果，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效果，是否实现了预期绩效目标。同时，通过绩效评价总结项目在决策、管理、执行等方面的经验，查找其存在的不足，为北塔区“政府采购”财政奖补项目在以后年度的开展，提供可行性参考建议。

**2、绩效评价对象和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的评价对象是北塔区残疾人联合会儿童康复训练设备采购项目，评价范围为2023年度该专项立项决策、过程管理和任务产出效益。

**（二）绩效评价实施过程**

项目组严格按照工作方案中确定的评价思路，通过研读相关文件资料、填写基础数据表格、问卷调查、访谈等方法收集相关数据。具体实施过程如下：

**1、数据填报和采集**

2023年11月，审计组就所需采集的数据与各村镇法人单位进行沟通，并收集项目资金使用情况、目标完成情况、项目管理制度与执行情况及项目能力建设情况等相关资料，所有数据经核查后汇总，形成基础数据表。

**2、社会调查**

根据工作方案中确定的调查对象、调查内容和抽样方式，2023年11月，项目组以问卷调查的形式对工程范围内的村民开展满意度调查，共发放问卷10份，实际有效回收10份，有效回收率100%。根据问卷调查结果，项目组撰写了社会调查问卷汇总分析报告。

2023年11月，项目组采用半开放型访谈的形式对项目地点人员及残障人员进行了访谈，了解了项目组织、实施管理、后期投入使用的具体情况。

**3、数据分析及撰写报告**

2023年11月，项目组根据绩效评价的原理和北塔区财政局的要求，对采集的数据进行甄别、分析；同时，提炼结论、撰写报告，并与田江街道办事处保持充分的沟通，确保每个观点均有理有据后，形成最终的绩效评价报告。

**（三）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

**1、绩效评价原则**

按照科学规范、绩效相关、政策相符、依据充分、独立评价等原则，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等相关文件规定，依据专项管理部门、依托单位制定的相关管理办法和制度，专项依托单位及承担单位提交的绩效报告和其他相关材料，评价机构组织管理、业务和财务专家对该专项进行绩效评价。

**2、评价指标体系**

依据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要求，结合专项特点，在指标分数权重设置时综合考虑专项实施周期等因素，评价机构与委托方、专项管理部门、项目依托单位共同研究并细化了该专项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本次绩效评价总分值为100分，具体包括：决策（20分）、过程（30分）、产出（20分）、效益（30分）等4个一级指标，下设11个二级指标、23个三级指标。

**3、评价方法**

本着科学、规范、独立的原则，评价机构采用公众评判法和比较法对个性化药物专项进行绩效评价。为客观地评价专项产出与效果，评价工作组采取“现场调研与非现场评价相结合”、“专家独立评分与集中评议相结合”的方式，综合运用资料分析、现场座谈等手段，对专项进行综合评价，形成评价总体结论。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该专项绩效评价得分为90分，综合绩效评价级别为“优”。评价认为，北塔区残疾人联合会儿童康复训练设备采购项目专项符合保障残疾人名生、促进残疾人发展方向，符合我国在保障残疾人方向的需求。该专项立项依据充分、绩效目标明确。详细情况如下：

**（一）专项决策情况**

该指标分值20分，评价得分14分。扣分明细：“立项程序规范性”中缺少相关相关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资料，扣2分；“绩效指标明确性”中预算支出绩效目标未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扣4分。专项设立符合保障残疾人名生、促进残疾人发展布局定位，立项依据充分。专项经过了充分的前期方案论证，立项程序规范。专项绩效目标设置合理，并细化分解为具体的考核指标。预算编制依据较充分，专项资金经过概预算评审，分配额度与各单位任务承担情况相匹配。

**（二）专项过程情况**

该指标分值30分，评价得分27分。扣分明细：“预算执行率”中预算执行率为98%，扣2分； “绩效自评情况”中绩效自评报告未描述细化量化的绩效指标，扣1分。专项2023年直接经费预算78万元，资金实际到位率100.0%。截至2023年11月16日，专项预算执行率98%，总体资金执行率高。专项资金支出管理能够按照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及各任务承担单位内部财务管理制度执行。专项管理制度健全，专项设立第三方监理机制，以加强专项过程质量的监控与管理。

**（三）专项产出情况**

该指标分值20分，评价得分20分。评价认为，专项如期完成2023年度的计划目标任务。

**（四）专项效益情况**

该指标分值30分，评价得分29分。扣分明细：“社会效益”中阳光钰园幼儿园暂未全面投入使用，扣1分。通过该专项实施，在中小学、幼儿园、托养机构建设医教康融合基地，已诊断、治疗为基础，对儿童出生缺陷和发育障碍早发现、早干预、早治疗；以教育为根本，通过系统化教育促使儿童身体金额能、心智水平达到或最大限度接近响应年龄阶段标准水平，保障残疾人名生、促进残疾人发展。

**四、存在问题**

**（一）绩效目标及指标合理性有待加强**

专项总体绩效目标、指标较为细化、量化，下设各子项目绩效目标定位较为明确，与项目单位职能、工作重点及社会现实需求较为相符。但目前绩效指标多为“过程性”指标，仅描述完成的任务量，缺乏项目经费支持了多少项咨询研究这一桥梁，指标值较难建立财政投入与咨询报告数量之间的成本效益关系。

**（二）项目实施过程管理有待加强**

一是个别项目提交的凭证材料不完整。二是项目实施情况不足，个别项目地点暂未完全开展项目服务。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本报告是评估机构根据对项目单位所提供及其他经委托方认可的材料进行全面分析与评估，在与委托方沟通的基础上综合形成的，报告重点针对北塔区残疾人联合会儿童康复训练设备采购项目的预算申报进行评估，本报告的结论与意见是参考性的，仅供财政部门审核预算时参考使用，不做其他用途。

**六、附件材料**

附件1：北塔区残疾人联合会儿童康复训练设备采购项目绩效评价指标表

**湖南骏新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附件1：

北塔区残疾人联合会儿童康复训练设备采购项目绩效评价指标表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解释 | 分数 | 评价标准 | 得分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决策（20分） | 项目立项（8分） | 项目立项充分性 |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 | 3 | ①立项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得1分，否则不得分；②立项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得1分，否则不得分；③立项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得1分，否则不得分。 | 3 |  |
| 立项程序规范性 | 项目支出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 5 | ①预算支出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得2分，否则不得分；②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得1分，否则不得分；③事前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得2分，否则不得分。 | 3 | 无相关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资料 |
| 绩效目标（6分） | 绩效目标合理性 | 项目支出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 | 2 | ①预算支出有绩效目标，得1分，否则不得分；②预算支出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得1分，否则不得分。 | 2 |  |
| 绩效指标明确性 |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 | 4 | ①将预算支出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得2分，否则不得分；②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体现，得2分，否则不得分。 | 0 | 预算支出绩效目标未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
| 资金投入（6分） | 预算编制科学性 | 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 | 2 |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是得1分，否则不得分；②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是得1分，否则不得分； | 2 |  |
| 资金分配合理性 | 预算资金分配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 4 |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是得2分，否则不得分；②资金分配结果是否在公示，是得2分，否则不得分； | 4 |  |
| 3过程(30分） | 资金管理（15分） | 资金到位率 | 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预算支出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实际到位数/预算数）×100% | 3 | 资金到位率90%以上，得3分；资金到位率80%以上，得2分；资金到位率70%以上，得1分；低于70%不得分。 | 3 |  |
| 预算执行率 | 用以反映项目预算执行的进度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数/预算数）×100% | 6 | 预算执行率100%，得6分；预算执行率90%以上，得4分；预算执行率85%以上，得3分；预算执行率80%以上，得2分；预算执行率75%以上，得1分，低于75%不得分。 | 4 | 预算执行率98% |
| 资金使用合规性 | 是否存在资金挤占、挪用情况，重复申报、虚报冒领的情况 | 6 | ①未进行专项核算，扣2分；②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扣2分；③存在重复申报、虚报冒领的情况，扣2分 | 6 |  |
| 组织实施（15分） | 管理制度健全性 | 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 | 5 | ①制定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得1分；②制定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得1分；③制定的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得3分。 | 5 |  |
| 制度执行有效性 | 预算支出实施是否符合相关业务管理规定 | 2 | ①项目支出等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得1分；②项目实施所需相关条件等落实到位，得0.5分；③项目实施内容与申报一致，得0.5分。 | 2 |  |
| 工程招投标 | ①工程建设招投标手续是否齐全；②合同签订是否规范，合同是否按照招6标文件签订；③是否按要求进行公示5。 | 2 | ①工程建设招投标手续是否齐全；1分②合同签订是否规范，合同是否按照招标文件签订；0.5分③是否按要求进行公示0.5分 | 2 |  |
| 项目质量 | ①是4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质量要求5或标准；②是否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3量检查、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③是否实行项目监理制度，监理资料是否齐全；④工程施工中涉及变更是否按规定履行相关程序； | 3 |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质量要求或标准；0.5分②是否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1分③是否实行项目监理制度，监理资料是否齐全；1分④工程施工中涉及变更是否按规定履行相关程序；0.5分 | 3 |  |
| 绩效自评情况 | 实施单位是否按绩效管理的要求开展项目绩效自评 | 3 | ①按要求开展绩效自评工作，得0.5分，否则不得分；②绩效自评报告报送及时，得0.5分，否则不得分；③绩效自评报告的综合评审等级，优得1分，良得0.5分，中得0.3分，差不得分；④绩效自评报告是否完整，数据是否全面、真实、准确，绩效指标是否细化量化和科学合理，绩效自评反映的问题是否具体，意见是否可行，是得1分，否则不得分。 | 2 | 绩效自评报告为描述细化量化的绩效指标 |
| 产出（20分） | 产出数量（6分） | 绩效目标实际完成率 |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量与计划产出数量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 6 |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量/计划产出数量）×100%。实际产出数量：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计划产出数量：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实际完成率\*权重分 | 6 |  |
| 产出质量（5分） | 质量达标率 |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的质量状况 | 5 |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量/计划完成产出数量）×100%。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质量达标率\*权重分 | 5 |  |
| 产出时效（4分） | 完成及时率 | 按计划时限完成的项目个数与项目总数的比率，用以反映项目完成的及时程度 | 4 | 完成及时率=计划时限内实际完成的项目数量/计划时限内应完成的项目数量×100%。完成及时率\*权重分 | 4 |  |
| 产出成本（5分） | 成本节约率 | 完成预算支出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预算支出的成本节约程度。 | 5 | 成本节约率（A）=[（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项目完成前提下，A大于等于0得满分，小于-5%的扣1分，小于-10%的扣2分，小于-15%的扣3分，小于-20%的扣4分，小于-20%以上或项目未完成得0分）实际成本：预算支出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计划成本：预算支出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预算支出预算为参考。 | 5 |  |
| 效益（30分） | 实施效益（20分） | 社会效益 | 反映建设项目投入使用所带来的直接、建设社会影响。 | 5 | 对社会发展的影响，影响明显计5-4分，较明显计3-2分，有影响不明显计酌情给分 | 4 | 阳光钰园幼儿园暂未全面投入使用 |
| 经济效益 | 反映建设项目投入使用所带来的直接、建设社会影响。 | 5 | 对经济发展的影响，影响明显计5-4分，较明显计3-2分，有影响不明显计酌情给分 | 5 |  |
| 生态效益 | 项目实施所带来的生态效益。 | 5 | 产生的生态效益，影响明显计5-4分，较明显计3-2分，有影响不明显计酌情给分 | 5 |  |
| 可持续影响 | 项目实施的可持续性影响 | 5 | 项目具有可持续性影响，影响明显计5-4分，较明显计3-2分，有影响不明显计酌情给分 | 5 |  |
| 目标群体满意度（10分） | 实施政策满意程度 | 项目资源有效利用，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 10 | ①满意度95%及以上，计10分；每下降一个百分点，扣一分，扣完为止 | 10 |  |
| **总计** |  |  |  | **100** |  | **90** |  |